

北京市公安局

2022 年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情况报告

2022 年，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时代公安工作的重要论述，在市委市政府、公安部的坚强领导下，认真落实法治政府建设相关部署和要求，奋力推进首都公安法治现代化建设，为捍卫首都政治安全、推动平安北京建设、深化公安改革创新等各项任务提供坚强的法治保障。现将有关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工作举措和成效

（一）持续推进执法规范化建设，夯实公安法治根基

坚持政治引领，提升执法科学化水平。统筹谋划安保维稳与深化执法规范化建设，全面搭建首都法治公安建设目标体系，充分发挥两级执法监督管理委员会“抓总议要”职能，将法治保障融入中心工作各环节。坚持执法办案管理中心中枢牵动，在全国率先制定提质增效工作意见及“十项措施”，首次提出“执法总部基地”新定位，推动刑事行政案件在中心“集中办、专业办、快速办”，优化办案中心与监管场所一体化疫情防控模式，拓展伤情鉴定、价格认定、涉案款自助缴纳等“一站式”支撑，全力打造执法规范化新生态。

坚持实战引领，提升执法保障水平。紧扣党的二十大和北京

冬奥安保主题主线，圆满完成各种重大安保任务。编写涉奥文件进行法制审核，持续深化完善首都公安机关警务运行机制，推动侦查阶段刑事案件认罪认罚速裁程序适用再提速，再分流。

坚持规范引领，提升执法管理水平。巩固深化队伍教育整顿成果，坚持三级案管机构每日网上巡查通报，建立各业务系统每季度两级案件评查制度，规范派出所接处警、打击办案、案管工作“三位一体”协同运行，推进警种案管组建设，推进全局规范执法水平长效提升。积极构建涉案财物一体化管理机制，开展涉案财物应上账未上账、应处置未处置“双清”治理工作。

（二）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提升公安服务质效

强化顶层统筹，深化“放管服”改革。充分发挥市局“放管服”改革工作领导小组的统筹牵动作用，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围绕统领改革抓重点、确保改革有实效、激发改革新动能、引领改革法治化四个问题，创新建立牵动协调机制、政策直达机制、区域协同机制、执法保障机制四位一体的法治服务体系，推动公安行政服务管理改革走深走实。固化形成的《服务宗旨引领四位一体推进首都公安行政管理服务改革全面提档升级》入选市法治政府示范创建项目。东城分局人口管理大队荣获司法部首次评定的全国行政执法先进集体荣誉称号。

突出民意引领，深化便民利企服务。我局紧抓首批优化营商环境创新试点城市公安部门承担的“一窗通办”改革任务，上下发力，实现公安服务窗口集成化、高频事项办理“一窗化”、办事

流程规范化、综窗人员全科化、管理制度精细化，建立“12+4”综合窗口工作模式，推动市、区两级 126 项政务服务事项实现“一窗通办”。两次召开新闻发布会，先后向社会推出 44 项利企便民自主改革举措，实现户口迁移事项迁入地“一站办理”，犯罪记录查询“跨省通办”等便民措施，打造首都公安服务品牌，树立良好服务形象。

依托聚合优势，深化区域协同发展。牵动建立京津冀三地公安机关“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联席会议机制，组织天津、河北公安机关联合召开首次联席会，研究推进京津冀自贸区“同事同标”“跨省通办”等工作，助力京津冀经济社会发展。推出 29 项京津冀自贸试验区“同事同标”事项，进一步推动京津冀自贸试验区高频事项办理标准统一，结果互认。推动 77 项行政处罚职权裁量基准统一，通过统一执法标准、互通执法信息、互认执法结果，充分发挥法治稳预期、固根本、利长远的作用。

（三）持续探索依法行政举措，确保权力规范运行

明确职责，深化职权清单化管理。在完成市、区两级权力清单动态调整的基础上，全面完成权力清单与政务服务事项清单“两单融合”工作。按照“应归尽归、应示尽示”的要求，全面梳理“双公示”事项目录，加强公共信用信息数据归集。

转变职能，落实行政复议诉讼体制改革。为贯彻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制定相关工作意见，提前研究落实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具体举措。组织公检法司同堂培训，邀请“外脑”为我局就行政复

议体制改革面临挑战及应对措施进行授课，提升执法办案单位复议应诉能力。牵动全局法制部门与市、区两级法院、政府复议部门建立敏感案件会商机制及纠错案件分析机制，确保复议体制改革顺利过渡。进一步加强行政执法办案工作的监督管理，从前端执法、中端审核、后端监督“三个环节”，充分发挥派出所案管组和法制部门的审核把关作用。坚持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工作，全局各级行政机关负责人共出庭应诉 39 次。

创新机制，推出执法办案新举措。落实轻微违法行为免罚制度，制定《北京市公安局关于市场主体轻微违法行为不予行政处罚实施办法（试行）》，推出第一批轻微违法行为不予处罚清单，并向社会公开。为实现行政罚款依托财政非税系统自助缴纳，制定全局工作方案，协调市财政局等部门，明确职责分工、重点任务、完成时限，强力推动各分局开通行政罚款自助缴纳账号，并逐步推广应用。针对《反电信网络诈骗法》《北京市住房租赁条例》等新法新规的实施，及时动态修订行政处罚裁量基准。

（四）持续推进科学立法工作，构建完备实用规范体系

全面统筹，推进全年立法工作任务。根据市人大、市政府印发的 2022 年立法工作计划，结合我局工作实际，率先谋划，明确年度立法任务、责任部门、完成时限和完成形式，并在加快推进工作进度、做好立法后评估、丰富立法项目储备、加强非主责立法研究等方面提出具体工作要求，确保高质高效完成年度立法任务。

落实制度，严格法律审核及动态管理。2022年，共审核局内外各类文件草案80余件，从法律政策依据、公安执法实践、媒体公众关注等多个角度严格审核把关，提出建设性修改意见。加强执法规范性文件定期清理和动态管理，按照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要求，梳理汇总拟废止文件的制发背景、废止依据、社会风险以及承接措施等，并做好执法规范性文件数据库更新维护，为基层执法办案提供精准依据。

预先谋划，完成2023年年度立法项目建议征集。为全面贯彻落实本市立法工作要求，配合做好本市2023年立法计划编制工作，结合公安工作实际，就首都安全、城市治理等重点领域、新兴领域，提出2023年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立法项目建议。

（五）持续加强政务公开力度，强化权力外部监督制约

依法依规，推进法定主动公开。按照《北京市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各项要求，依托“网上北京市公安局”多种渠道，深入推进主动公开，发布我局“履职依据、机关简介、行政许可、行政处罚、预算决算、政府采购、收费项目、招考录用”等9项法定主动公开内容，按年度做好政府信息公开指南修订。

关注民意，推进重要民生信息公开。针对网民关注、群众关心的热点话题，通过我局门户网站先后发布“疫情防控、百日行动、优化营商环境”等重要民生信息，依托“平安北京”新媒体平台，及时发布疫情防控等信息。

阳光决策，推进政策文件精准公开。打造集中统一政策发布

平台，建立“政策”专栏，科学设置关键词、文件种类等智搜功能，通过“政策”专栏集中展示政策文件，切实为群众智能检索、快捷查询提供便利。落实政策文件意见征集，实现征集公告与意见反馈互链，区分“正在进行时”“征集结束”醒目标识，方便群众查阅；畅通决策预公开渠道，及时发布文件草案、起草说明和意见征集结果。

（六）持续深入法治宣传培训，稳步提升执法规范化水平

落实普法责任，提升法治宣传实效。坚持多措并举，按照“谁执法谁普法”原则，推动普法遍及更多群众。先后利用“国家安全教育日”“网络安全宣传日”“打击和防范经济犯罪宣传日”等节点，举办系列宣传教育活动，广泛宣传防范非法集资、电信诈骗、反恐防恐、毒品防范、网络安全、校园安全、户籍管理等与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为首都社会治理现代化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推进实战练兵，创新法治宣传形式。深学笃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推行“精准滴灌”清单式培训机制，组织开展党的二十大、冬奥安保战时专项执法培训，深化“法制教育大讲堂”“法治练兵场”“同堂培训”“从警引路人”案审专业人才实战培训等系列品牌，健全完善“指尖上的学习平台”，全年受训民警达10余万人次，并编印执法规范化建设工作实操指引一本通等系列培训教材。

加强法治文化建设，拓宽法治宣传领域。部署开展“迎接二

十大“送法进万家”等法治宣传活动，结合110宣传日等时间节点，举办“人民至上110 勇毅护航新征程”等系列宣传，突出抓好重点群体法治宣传教育。我局代表队在“北京市宪法知识竞赛”中荣获一等奖及优秀组织奖，充分展示了首都公安民警过硬的法治素养和良好的精神风貌。

（七）持续狠抓风险防范化解，主动多元调处矛盾纠纷

坚持法治思维，有力提升信访工作法治化水平。依法规范信访工作，严格信访事项办理程序，加强信访工作的标准化规范化；依法按政策处理群众信访诉求，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化解矛盾、解决问题，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起信访事项办理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深化信访攻坚，主动适应新时代信访工作新要求。开展信访问题源头治理攻坚行动，深化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工作机制，健全配套工作制度，固化治理重复信访、化解信访积案工作长效机制，深化接诉即办工作模式，扎实做好初信初访工作，最大限度地把信访矛盾化解在基层。

主动靠前治理，高质量解决群众急难愁盼诉求。深入贯彻落实《北京市接诉即办工作条例》，围绕“降量提率”目标，严密派单响应、协同推进、效能考核工作闭环，完善每月一题、重点派出所两级挂牌督办、派单双推送双通报“三项机制”，加强规律性分析研判，深化主动治理、分类治理，努力实现未诉先办。

二、存在不足和原因

2022年我局在执法规范化建设、法治保障、优化营商环境等方面，取得成绩与进展的同时，也存在一定不足：

一是**推进执法办案方面**，聚焦首都城市战略定位和发展所需，积极应对新技术、新业态、新领域管理难题，强化执法前瞻性课题研究。

二是**政务服务创新方面**，面对数字政府建设新任务，需统筹好安全与发展的关系，在法治轨道内，最大限度强化政府部门间联通、联动，不断提升政务服务一体化能力水平。

三是**保障经济建设方面**，还需强化成果固化和机制提炼，将阶段性、区域性改革探索措施，及时总结形成长效性、规范性机制，提高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能力。

三、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一）带头学习贯彻法治政府建设新要求，高站位落实政治责任

我局主要负责人始终坚持带头落实政治责任，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作为党委会“第一议题”，通过市局党委会、专题授课等形式，专题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谱写新时代中国宪法实践新篇章》、党的二十大等重要文件精神。

（二）奋力谱写首都公安事业发展新篇章，高质量深化平安建设

我局主要负责人牢固树立“平安是极重要民生”的理念，以系列“平安行动”为牵引，紧扣党的二十大和北京冬奥安保主题主线，健全重大安保、突发事件应对体系建设，圆满完成各项重大安保任务，不断提升维护国家政治安全和首都社会稳定的能力水平，为新时代首都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三）科学推动执法作风建设迈上新台阶，高标准履行使命职责

我局主要负责人高度重视法治公安建设，深入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把民心作为最大的政治，扎实开展“转作风、办实事、树形象”主题实践活动，持续开展“每月一题”专项整治，以高素质执法作风建设，推动高质量法治公安建设。统筹组织2022年全市公安工作会议，牢牢把握对党忠诚、服务人民、执法公正、纪律严明总要求，研究部署首都公安工作，让党放心，让人民满意。

四、下一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安排

2023年我局将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奋力推进公安工作现代化这一主题主线，聚集聚力平安中国建设、法治中国建设两大战略部署，在更高水平上谋划推进法治公安建设。一是全面落实依法治市决策部署，健全执法制度体系，强化执法监督管理，改进执法方式方法。二是创新工作思路，进一步推出利企便民举措，提供更加便捷、高效的集成式服务，全力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民生诉求。三是深

入推动区域协同发展，打开“京津冀”协同发展新格局，助力优化营商环境再上新台阶。

北京市公安局
2023年3月10日